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地址：新竹市香山區牛埔東路480號

電話：(03)538-613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3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3~2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4~42		六 ~ 二 四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2~43		二 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3		二 六
	(九) 其 他	44		二 七
	(十)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4~45		二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5		二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5		二 八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45		二 八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46~5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091,521 仟元，其主要營業收入來自 PCB 基板組裝加工等，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九。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對象集中於主要客戶。其營業收入較民國 112 年度逆勢成長者有其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銷貨收入明細選樣，核對客戶原始訂單、經簽收之交貨單或出口報單及統一發票或商業發票，並核對實際收款金額及匯款證明與收入認列之金額是否相符；尚未收款者則檢視相關文件是否在授信期間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心 彤

林 心 彤



會計師 陳 明 輝

陳 明 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7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四）	\$ 557,018	16	\$ 929,335	2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五、二四及二七）	\$ 30,000	1	\$ 100,000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四）	740,487	21	84,746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85,317	5	149,12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十九及二四）	347,511	10	288,813	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四）	442,316	13	372,20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四及二五）	29	-	34,317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及二五）	17,324	-	18,227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658,637	18	719,534	22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十）	46,861	1	35,37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04,896	3	70,26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7,027	2	44,92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08,578	68	2,127,012	6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6,877	-	6,774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及二四）	133,401	4	142,646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612,381	17	613,942	1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19,123	26	869,281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486,980	14	520,060	16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6,780	1	23,61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7,602	1	17,05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972	-	2,9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10,196	-	17,07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953	-	7,73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7,565	-	8,808	-
1915	預付設備款	325	-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四）	73,773	2	81,422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四）	1,063	-	1,06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136	3	124,353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24,454	32	1,169,406	35	2XXX	負債總計	1,028,259	29	993,634	30
							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450,067	41	1,382,333	42
						3200	資本公積	257,983	7	257,983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2,084	7	231,475	7
						3350	未分配盈餘	487,877	14	404,635	1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49,961	21	636,110	19
						3400	其他權益	46,762	2	26,358	1
						3XXX	權益總計	2,504,773	71	2,302,784	70
1XXX	資 產 總 計	\$ 3,533,032	100	\$ 3,296,418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533,032	100	\$ 3,296,41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崔世和



經理人：王政豐



會計主管：周美津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3,091,521	100	\$ 3,461,7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十七、二十及二五）	<u>2,497,817</u>	<u>81</u>	<u>2,942,847</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593,704	19	518,920	15
591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損益	(<u>380</u>)	-	<u>856</u>	-
5950	已實現毛利	<u>593,324</u>	<u>19</u>	<u>519,776</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四、八、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3,444	1	31,232	1
6200	管理費用	96,276	3	96,64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077	1	22,46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	(<u>4,582</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4,797</u>	<u>5</u>	<u>145,765</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438,527</u>	<u>14</u>	<u>374,011</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22,783	1	21,956	1
7010	其他收入	1,157	-	1,14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094	1	8,519	-
7050	財務成本	(<u>1,328</u>)	-	(<u>1,540</u>)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	(<u>21,585</u>)	(<u>1</u>)	(<u>24,70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0,121</u>	<u>1</u>	<u>5,374</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78,648	15	\$ 379,385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98,068	3	82,64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380,580	12	296,739	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208	-	9,3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404	1	(11,24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24,612	1	(1,88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05,192	13	\$ 294,850	9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62		\$ 2.05	
9850	稀 釋	\$ 2.61		\$ 2.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崔世和



經理人：王政豐



會計主管：周美津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3,423	\$ 1,234,226	\$ 257,983	\$ 198,419	\$ 427,810	\$ 37,603		\$ 2,156,04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3,056	(33,056)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48,107)	-		(148,107)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4,810	148,107	-	-	(148,107)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96,739	-		296,739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56	(11,245)		(1,88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6,095	(11,245)		294,85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8,233	1,382,333	257,983	231,475	404,635	26,358		2,302,784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609	(30,609)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03,203)	-		(203,203)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6,774	67,734	-	-	(67,734)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380,580	-		380,580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08	20,404		24,61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4,788	20,404		405,19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5,007	\$ 1,450,067	\$ 257,983	\$ 262,084	\$ 487,877	\$ 46,762		\$ 2,504,7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崔世和



經理人：王政豐



會計主管：周美津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8,648	\$ 379,385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4,151	84,115
A20200	攤銷費用	2,023	2,30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4,582)
A20900	財務成本	1,328	1,540
A21200	利息收入	(22,783)	(21,95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21,585	24,70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243)	(4,60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4,959)	(6,028)
A2390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		
	損失（利益）	380	(856)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507)	(6,79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5,049)	1,6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288	(27,755)
A31200	存 貨	75,856	398,1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372)	(39,683)
A32125	合約負債	36,193	(18,219)
A32150	應付帳款	63,775	(90,37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03)	(25,548)
A3218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483	(1,410)
A32230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		
	債	(9,280)	39,5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65	4,64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74,579	688,1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526	21,0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78)	(1,5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3,636)	(86,5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2,091	621,24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66,794)	(\$ 84,746)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794	80,01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04)	(146,2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2	4,969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6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25)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9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94,317)	(146,8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5,000	25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65,000)	(213,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505	49,96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0,154)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689)	(6,53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03,203)	(148,1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7,541)	(62,6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50)	8,5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72,317)	420,20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9,335	509,13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7,018	\$ 929,3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崔世和



經理人：王政豐



會計主管：周美津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9 年 2 月 15 日設立，並於同年 8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產品及通信器材等之設計、製造、技術諮詢及表面黏著加工等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 93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將取代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

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產品之銷售。本公司係依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滿足履約義務時予以認列。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

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8,933	260,845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428,055</u>	<u>668,460</u>
	<u>\$557,018</u>	<u>\$929,33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2%~4.200%	0.001%~4.800%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650,000	\$ -
受限制銀行存款（註）	<u>90,487</u>	<u>84,746</u>
	<u>\$740,487</u>	<u>\$ 84,746</u>

註：本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投資辦法」經財政部國稅局核准匯回美金3,000仟元，並向經濟部提出投資計畫，根據其辦法該款項限用於核定之計畫，不得轉作他用。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56%	-
受限制銀行存款	4.20%~4.25%	4.60%~5.00%

八、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49,511	\$290,813
減：備抵損失	<u>(2,000)</u>	<u>(2,000)</u>
	<u>\$347,511</u>	<u>\$288,81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評等相當對象進行交易，信用評等資訊係由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42,125	\$ 7,386	\$ -	\$ -	\$ -	\$ 349,51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859)	(1,141)	-	-	-	(2,000)
攤銷後成本	<u>\$ 341,266</u>	<u>\$ 6,245</u>	<u>\$ -</u>	<u>\$ -</u>	<u>\$ -</u>	<u>\$ 347,51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84,976	\$ 5,837	\$ -	\$ -	\$ -	\$ 290,8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021)	(979)	-	-	-	(2,000)
攤銷後成本	<u>\$ 283,955</u>	<u>\$ 4,858</u>	<u>\$ -</u>	<u>\$ -</u>	<u>\$ -</u>	<u>\$ 288,81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2,000	\$ 6,58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582)
年底餘額	<u>\$ 2,000</u>	<u>\$ 2,000</u>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542,808	\$620,936
在 製 品	84,621	71,855
製 成 品	31,208	26,743
	<u>\$658,637</u>	<u>\$719,534</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97,817 仟元及 2,942,847 仟元。銷貨成本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14,959)仟元及(6,028)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ALLIED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稱 ORIENTAL 公司)	<u>\$612,381</u>	<u>\$613,942</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ORIENTAL 公司	100%	100%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80,113	\$ 454,522	\$ 512,934	\$ 15,333	\$ 20,754	\$ 23,590	\$ 1,107,246
增 添	-	-	26,349	1,582	479	15,894	44,304
處 分	-	-	(2,533)	(1,001)	(252)	(104)	(3,89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0,113</u>	<u>\$ 454,522</u>	<u>\$ 536,750</u>	<u>\$ 15,914</u>	<u>\$ 20,981</u>	<u>\$ 39,380</u>	<u>\$ 1,147,660</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96,229	\$ 345,804	\$ 8,872	\$ 17,352	\$ 18,929	\$ 587,186
折舊費用	-	15,921	56,480	1,721	810	2,383	77,315
處 分	-	-	(2,534)	(931)	(252)	(104)	(3,82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2,150</u>	<u>\$ 399,750</u>	<u>\$ 9,662</u>	<u>\$ 17,910</u>	<u>\$ 21,208</u>	<u>\$ 660,68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80,113</u>	<u>\$ 242,372</u>	<u>\$ 137,000</u>	<u>\$ 6,252</u>	<u>\$ 3,071</u>	<u>\$ 18,172</u>	<u>\$ 486,980</u>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80,113	\$ 399,056	\$ 459,819	\$ 18,700	\$ 19,353	\$ 23,657	\$ 1,000,698
增 添	-	55,466	87,874	1,481	1,674	704	147,199
處 分	-	-	(34,759)	(4,848)	(273)	(771)	(40,65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0,113</u>	<u>\$ 454,522</u>	<u>\$ 512,934</u>	<u>\$ 15,333</u>	<u>\$ 20,754</u>	<u>\$ 23,590</u>	<u>\$ 1,107,246</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82,342	\$ 323,118	\$ 11,530	\$ 15,970	\$ 17,173	\$ 550,133
折舊費用	-	13,887	57,363	2,190	1,643	2,260	77,343
處 分	-	-	(34,677)	(4,848)	(261)	(504)	(40,29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6,229</u>	<u>\$ 345,804</u>	<u>\$ 8,872</u>	<u>\$ 17,352</u>	<u>\$ 18,929</u>	<u>\$ 587,186</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80,113</u>	<u>\$ 258,293</u>	<u>\$ 167,130</u>	<u>\$ 6,461</u>	<u>\$ 3,402</u>	<u>\$ 4,661</u>	<u>\$ 520,06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10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6 年
運輸設備	6 年
生財設備	5 至 6 年
其他設備	6 年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皆為自用。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額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5,857	\$ 21,996
生財設備	<u>923</u>	<u>1,620</u>
	<u>\$ 16,780</u>	<u>\$ 23,616</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4,15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139	\$ 6,005
生財設備	<u>697</u>	<u>767</u>
	<u>\$ 6,836</u>	<u>\$ 6,77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877</u>	<u>\$ 6,774</u>
非流動	<u>\$ 10,196</u>	<u>\$ 17,07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3%~1.90%	1.43%~1.90%
生財設備	0.99%~1.16%	0.99%~1.1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方式向個人承租房屋及宿舍，租賃期間為 4～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宿舍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655</u>	<u>\$ 2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660</u>	<u>\$ 6,96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生財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6,321	\$ 25,622
取 得	<u>-</u>	<u>699</u>
年底餘額	<u>26,321</u>	<u>26,321</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23,326	21,023
攤銷費用	<u>2,023</u>	<u>2,303</u>
年底餘額	<u>25,349</u>	<u>23,326</u>
淨 額	<u>\$ 972</u>	<u>\$ 2,99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年

十四、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57,518	\$ 28,371
應收營業稅退稅	21,627	19,959
預付貨款	1,598	3,020
暫 付 款	1,411	5,609
其 他	<u>22,742</u>	<u>13,308</u>
	<u>\$104,896</u>	<u>\$ 70,267</u>

十五、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30,000</u>	<u>\$10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03% ~ 2.24% 及 1.65% ~ 2.11%。

十六、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3,301	\$ 59,805
暫收及代收款	9,686	42,599
其 他	<u>60,414</u>	<u>40,242</u>
	<u>\$133,401</u>	<u>\$142,646</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978	\$ 57,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2,413)	(49,06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565</u>	<u>\$ 8,80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 57,869	(\$ 49,061)	\$ 8,80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70	-	2,170
前期服務成本	2,225	-	2,225
利息費用（收入）	775	(670)	105
認列於損益	5,170	(670)	4,500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調整	(2,094)	-	(2,094)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215	(4,329)	(2,1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1	(4,329)	(4,208)
雇主提撥	-	(1,535)	(1,535)
福利支付	(13,182)	13,182	-
113 年 12 月 31 日	\$ 49,978	(\$ 42,413)	\$ 7,565
112 年 1 月 1 日	\$ 61,883	(\$ 48,362)	\$ 13,52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1	-	281
前期服務成本	5,778	-	5,778
利息費用（收入）	851	(672)	179
認列於損益	6,910	(672)	6,238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調整	200	-	200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9,228)	(328)	(9,5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28)	(328)	(9,356)
雇主提撥	-	(1,595)	(1,595)
福利支付	(1,896)	1,896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57,869	(\$ 49,061)	\$ 8,80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1,741	\$ 353
推銷費用	153	27
管理費用	2,475	5,834
研究發展費用	131	24
	<u>\$ 4,500</u>	<u>\$ 6,23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4%	1.34%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0%	(\$ 2,419)	(\$ 2,746)
減少 0.50%	\$ 2,642	\$ 2,98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0%	\$ 2,570	\$ 2,889
減少 0.50%	(\$ 2,378)	(\$ 2,68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20	\$ 1,80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2 年	16.5 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80,000</u>	<u>180,000</u>
額定股本	<u>\$ 1,800,000</u>	<u>\$ 1,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5,007</u>	<u>138,233</u>
已發行股本	<u>\$ 1,450,067</u>	<u>\$ 1,382,3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800 仟股。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及 112 年 5 月 19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分配股票股利 67,735 仟元及 148,107 仟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分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6 月 20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為除權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235,826	\$235,826
員工認股權	7,700	7,700
庫藏股票交易	<u>14,457</u>	<u>14,457</u>
	<u>\$257,983</u>	<u>\$257,98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

利，另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基於獲利分享，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的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並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高於 50%發放股票股利，其餘為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609	\$ 33,056		
現金股利	203,203	148,107	\$ 1.47	\$ 1.20
股票股利	67,734	148,107	0.49	1.2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及 112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及 112 年 5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79	
現金股利	258,837	\$ 1.785
股票股利	86,279	0.59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6,358	\$ 37,60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20,404	(11,245)
年底餘額	<u>\$ 46,762</u>	<u>\$ 26,358</u>

十九、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2,255,124	\$ 2,649,232
加工收入	<u>836,397</u>	<u>812,535</u>
	<u>\$ 3,091,521</u>	<u>\$ 3,461,767</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347,511</u>	<u>\$ 288,813</u>	<u>\$ 293,788</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185,317</u>	<u>\$ 149,124</u>	<u>\$ 167,34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美 洲	\$ 1,646,180	\$ 1,871,185
台 灣	550,260	542,675
其 他	<u>895,081</u>	<u>1,047,907</u>
合 計	<u>\$ 3,091,521</u>	<u>\$ 3,461,767</u>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u>\$ 22,783</u>	<u>\$ 21,956</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u>\$ 1,157</u>	<u>\$ 1,14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淨兌換利益	\$ 38,464	\$ 3,8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3	4,608
其 他	<u>387</u>	<u>89</u>
	<u>\$ 39,094</u>	<u>\$ 8,519</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12	\$ 1,134
租賃負債之利息	316	406
	<u>\$ 1,328</u>	<u>\$ 1,54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730	\$ 78,142
營業費用	6,421	5,973
	<u>\$ 84,151</u>	<u>\$ 84,11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1	\$ 426
營業費用	1,802	1,877
	<u>\$ 2,023</u>	<u>\$ 2,30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07,966	\$394,911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9,316	10,322
確定福利計畫	4,501	6,23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21,783</u>	<u>\$411,4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01,705	\$296,772
營業費用	120,078	114,699
	<u>\$421,783</u>	<u>\$411,47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6% 及不高於 2.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2 月 27 日及 113 年 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6%	6%
董事酬勞	2.3%	2.3%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3,489	\$ 7,829	\$ 24,823	\$ -
董事酬勞	\$ 12,006	\$ -	\$ 9,516	\$ -

泰詠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236,900 股，係按董事會決議之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33.05 元計算。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5,025	\$ 73,85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6,561)	(70,035)
淨 益	\$ 38,464	\$ 3,822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99,912	\$ 81,7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73)	13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329	7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8,068	\$ 82,64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78,648	\$379,38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5,730	\$ 75,8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81	868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730	\$ 5,764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173)	1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068</u>	<u>\$ 82,646</u>

(二)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7,027</u>	<u>\$ 44,92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8,485	(\$ 2,993)	\$ 5,492
未實現兌換損益	(1,359)	1,258	(101)
負債準備	604	(42)	562
	<u>\$ 7,730</u>	<u>\$ 1,777</u>	<u>\$ 5,9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u>\$ 17,050</u>	<u>\$ 552</u>	<u>\$ 17,602</u>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9,690	(\$ 1,205)	\$ 8,485
未實現兌換損益	(2,437)	1,078	(1,359)
負債準備	463	141	604
	<u>\$ 7,716</u>	<u>\$ 14</u>	<u>\$ 7,7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u>\$ 16,278</u>	<u>\$ 772</u>	<u>\$ 17,05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62</u>	<u>\$ 2.05</u>
稀釋每股盈餘	<u>\$ 2.61</u>	<u>\$ 2.0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3 年 6 月 20 日。因追溯調整，11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15</u>	<u>\$ 2.05</u>
稀釋每股盈餘	<u>\$ 2.13</u>	<u>\$ 2.0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80,580</u>	<u>\$296,73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007	145,0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085</u>	<u>8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6,092</u>	<u>145,88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為確保公司具有足夠且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內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股利支出、債務償還及其他營業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7,018	\$929,3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淨額	740,487	84,7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7,511	288,813
存出保證金	29	34,317
	1,063	1,06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30,000	100,000
應付帳款	442,316	372,2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324	18,227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33,401	142,646
存入保證金	73,773	81,42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之影響，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外幣有 10% 不利變動時，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5,705 仟元及 49,283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68,542	\$ 753,206
—金融負債	17,073	23,8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8,923	260,823
—金融負債	30,000	100,000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13 及 112 年度內，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9% 及 6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8,826	\$ 299,897	\$ 51,017	\$ -	\$ -
租賃負債	591	1,182	5,317	10,326	-
浮動利率工具	20,000	10,000	-	-	-
	<u>\$ 199,417</u>	<u>\$ 311,079</u>	<u>\$ 56,334</u>	<u>\$ 10,326</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7,090	\$ 10,326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0,000</u>	<u>-</u>	<u>-</u>	<u>-</u>	<u>-</u>	<u>-</u>
	<u>\$ 37,090</u>	<u>\$ 10,326</u>	<u>\$ -</u>	<u>\$ -</u>	<u>\$ -</u>	<u>\$ -</u>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8,974	\$ 266,763	\$ 47,539	\$ -	\$ -
租賃負債	591	1,182	5,317	17,416	-
浮動利率工具	<u>80,000</u>	<u>20,000</u>	<u>-</u>	<u>-</u>	<u>-</u>
	<u>\$ 239,565</u>	<u>\$ 287,945</u>	<u>\$ 52,856</u>	<u>\$ 17,416</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7,090	\$ 17,416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00,000</u>	<u>-</u>	<u>-</u>	<u>-</u>	<u>-</u>	<u>-</u>
	<u>\$ 107,090</u>	<u>\$ 17,416</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5,000	\$106,000
－未動用金額	<u>665,000</u>	<u>494,000</u>
	<u>\$700,000</u>	<u>\$6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LLIED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TD. (ORIENTAL 公司)	子 公 司
泰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泰咏公司)	子 公 司
泰永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泰永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u>\$325,330</u>	<u>\$296,561</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次月月結 90 天。

(三) 加工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u>\$ 56,432</u>	<u>\$ 68,661</u>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加工之價格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29</u>	<u>\$ 34,317</u>

113 及 11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7,324</u>	<u>\$ 18,22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0,420</u>	<u>\$ 19,82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做為短期借款額度、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履約保函及信用狀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322,485</u>	<u>\$338,406</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筆貨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5,700	32.785	\$ 514,725
人 民 幣	11	4.478	\$ 49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3,960	32.785	\$ 457,679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8,903	30.705	\$ 887,467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2,853	30.705	\$ 394,64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3年度		匯 率	112年度	
	匯	淨兌換(損)益		匯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2.785 (美元：新台幣)	\$ 50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6,795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除項目(一)至項目(四)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大陸投資資訊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應揭露事項。

(一)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 總 進 （ 銷 ）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 據、帳款之 比 率	
本公司	蘇州泰永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銷 貨	\$325,330	9.94%	月結 90 天	\$ -	—	\$ 17,324	3.81%	—

(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 益 （ 註 2 ）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ORIENTA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及銷售業 務	\$ 401,974	\$ 401,974	12,200	100	\$ 612,381	(\$ 21,585)	(\$ 21,585)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閱下表）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 益 （ 註 2 ）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上海泰咏公司	電子產品及通 信器材等之 製造、技術 諮詢及表面 黏著加工等 業務	\$ 212,858 US\$ 6,659 仟元	(註 1)	現金\$ 83,720 機器設備作價 129,138	\$ - \$ -	現金\$ 83,720 機器設備作價 129,138	(\$ 26,840)	100%	(\$ 26,840)	\$ 143,322	\$ 105,908
蘇州泰永公司	電子產品及通 信器材等之 製造、技術 諮詢及表面 黏著加工等 業務	278,844 US\$ 8,500 仟元	(註 1)	現金 230,262 機器設備作價 48,582	- -	現金 230,262 機器設備作價 48,582	2,456	100%	2,456	443,688	88,440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現金\$313,982 機器設備作價\$177,720	\$491,702 US\$15,159 仟元	\$1,502,864

註 1：係投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 ORIENTAL 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上海泰咏公司及蘇州泰永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五。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比例：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外幣活期存款	主係美金 671 仟元（兌換率 US\$1： NT\$32.785）等	\$ 22,062
外幣定期存款	係美金 3,000 仟元（兌換率 US\$1： NT\$32.785）	98,355
活期存款		106,861
定期存款		329,700
支票存款		<u>10</u>
		556,988
零 用 金		<u>30</u>
合 計		<u><u>\$557,018</u></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性 質	金 額
A 公 司	貨 款	\$207,338
B 公 司	貨 款	48,228
C 公 司	貨 款	29,597
D 公 司	貨 款	25,680
E 公 司	貨 款	10,168
其他（註）	貨 款	<u>28,500</u>
小 計		349,511
減：備抵損失		(<u>2,000</u>)
淨 額		<u>\$347,511</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額 值
原	料		\$542,808					\$629,326
在	製 品		84,621					143,458
製	成 品		<u>31,208</u>					<u>40,438</u>
			<u>\$658,637</u>					<u>\$813,222</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發 放 股 利 金 額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換 算 調 整 數	已 (未) 實 現 利 益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非上市櫃公司							
ORIENTAL 公司 (註)	12,200 仟股	<u>\$ 613,942</u>	<u>\$ -</u>	<u>(\$ 21,585)</u>	<u>\$ 20,404</u>	<u>(\$ 380)</u>	12,200 仟股 100 <u>\$ 612,381</u> <u>\$ 612,761</u>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建 築 物	生 財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736	\$ 5,529	\$ 35,265
本年度新增	<u>-</u>	<u>-</u>	<u>-</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9,736</u>	<u>5,529</u>	<u>35,265</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740	3,909	11,649
折 舊	<u>6,139</u>	<u>697</u>	<u>6,836</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3,879</u>	<u>4,606</u>	<u>18,485</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857</u>	<u>\$ 923</u>	<u>\$ 16,780</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行名稱	年 底 餘 額	契 約 期 間	利率區間(%)	融 資 額 度	擔 保 情 形
第一銀行	\$ 10,000	113/11/08~114/01/07	2.025	NTD100,000仟元	—
彰化銀行	10,000	113/10/21~114/01/21	2.235	NTD100,000仟元	—
上海商銀	<u>10,000</u>	113/02/08~114/02/08	2.085	NTD100,000仟元	—
合 計	<u>\$ 30,000</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性 質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供應商	貨 款	\$103,827
乙供應商	貨 款	69,570
丙供應商	貨 款	65,149
丁供應商	貨 款	27,235
戊供應商	貨 款	25,264
其他（註）	貨 款	<u>151,271</u>
		<u>\$442,31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		172,828	仟 PCS	\$ 2,258,396	
加工收入				<u>843,893</u>	
				3,102,28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0,768</u>)	
				<u>\$ 3,091,521</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620,936
本年度進料	1,944,504
年底原料	(542,808)
出售原料成本	(321,978)
原料盤盈	(2,221)
原料調撥出	(3,011)
原料報廢	<u>1,265</u>
本年度耗料	1,696,687
直接人工	216,643
製造費用	<u>340,551</u>
製造成本	2,253,881
加：年初在製品	71,855
加：其 他	2,294
年底在製品	(<u>84,621</u>)
製成品成本	2,243,409
年初製成品	26,743
年底製成品	(31,208)
減：其 他	(<u>64,244</u>)
銷貨成本	2,174,700
出售原料	321,978
存貨盤盈	2,221
閒置產能損失	1,55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2,640</u>)
營業成本	<u>\$ 2,497,817</u>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16,755	\$ 71,953	\$ 16,570
進出口費用	3,187	-	-
折 舊	2,008	2,523	1,890
保 險 費	1,790	2,609	1,824
各項攤提	1,624	178	-
退 休 金	980	3,542	568
勞 務 費	167	4,615	174
其他（註）	<u>6,933</u>	<u>10,856</u>	<u>4,051</u>
合 計	<u>\$ 33,444</u>	<u>\$ 96,276</u>	<u>\$ 25,077</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各科目金額之 5%。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6,937	\$ 93,272	\$340,209	\$243,064	\$ 87,319	\$330,383
勞健保費用	27,988	6,223	34,211	28,611	6,201	34,812
退休金費用	8,727	5,090	13,817	8,236	8,324	16,560
董事酬金	-	12,006	12,006	-	9,516	9,5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053	3,487	21,540	16,861	3,339	20,200
	<u>\$301,705</u>	<u>\$120,078</u>	<u>\$421,783</u>	<u>\$296,772</u>	<u>\$114,699</u>	<u>\$411,471</u>
折舊費用	<u>\$ 77,730</u>	<u>\$ 6,421</u>	<u>\$ 84,151</u>	<u>\$ 78,142</u>	<u>\$ 5,973</u>	<u>\$ 84,115</u>
攤銷費用	<u>\$ 221</u>	<u>\$ 1,802</u>	<u>\$ 2,023</u>	<u>\$ 426</u>	<u>\$ 1,877</u>	<u>\$ 2,303</u>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532 人及 53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9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 a.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84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b.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67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 a.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50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b.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31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0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之報酬已併入董事酬金中揭露。

（接次頁）

(承前頁)

- (5) 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章程內，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6%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方式，依本公司薪資給付標準辦理。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40079 號

會員姓名：(1) 林心彤
(2) 陳明輝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展業一路2號6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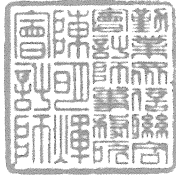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3)5780899

委託人統一編號：235769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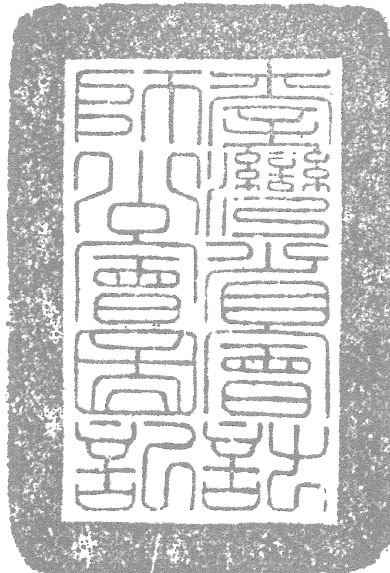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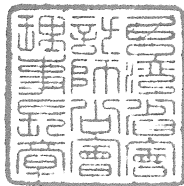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4876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303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心彤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明輝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16 日